

##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計畫

班級	高中部 一年級	科目	美 術
教師	楊雅嵐		
教學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使學生能了解藝術的意涵與特性及美的形式原理。</li> <li>2. 使學生能了解視覺藝術並能鑑賞與批評。</li> <li>3. 使學生能了解藝術創作，並能欣賞生活中的視覺藝術。</li> <li>4. 使學生能認識自我、欣賞他人。</li> <li>5. 使學生能理解與欣賞生活中的設計藝術，並能學以致用展現平面創作設計。</li> </ol>		
本學期授課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以「均悅」出版之教科書--高中美術(上冊)--為主要文字教材(我與美的距離、圖像互動攻略、設計與藝術的相遇、用科技玩藝術、臺灣漫旅、末日曙光藝術行動、不只是美感...)</li> <li>2. 美術創作：(1) 攝影技法 (2) 素描與水彩應用 (3) 圖騰符號與 LOGO 設計應用 (4) 當代視覺符號設計。</li> <li>3. 補充教材：學習歷程檔案說明。</li> </ol>		
教學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課文與補充教材之解說與圖片賞析。</li> <li>2. 學生口頭或書面報告之評析與相關議題之討論。</li> <li>3. 相關平面設計之欣賞與心得分享。</li> <li>4. 創作之示範、引導與個別指導。</li> <li>5. 學生優良作品之展覽與評析。</li> </ol>		
評量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上課之討論與問答。</li> <li>2. 上課態度與創作認真程度之評鑑。</li> <li>3. 書面報告之評量。</li> <li>4. 個人創作之成果評量。</li> <li>5. 期末筆試評量。</li> </ol>		
對學生期望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期望學生從鑑賞中培養美學素養並增強創作表現的能力，且能運用多樣媒材與擁有無限創意。</li> <li>2. 期望學生將美術與生活經驗結合，能體驗生活週遭的美術風貌。</li> <li>3. 期望學生增進鑑賞知能與創作表現的能力，培養繪製海報設計能力，以提升人文素養與生活品質。</li> </ol>		
家長配合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督促學生準備並攜帶美術用品上課。</li> <li>2. 多與學生討論生活上之美好事物。</li> <li>3. 多與學生共同參與藝術活動，並分享心得。</li> <li>4. 能夠在生活中實際運用繪製海報與設計。</li> </ol>		